
景德镇市国资运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4 年)

二〇二四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如有）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前，应认真考虑下述各项可能对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各期募集说明书中的“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公司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相关章节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3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4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4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4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9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9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0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6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6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7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7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8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8
四、 资产情况.....	28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30
六、 负债情况.....	30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32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33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3
十、 重大诉讼情况.....	33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3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3
第四节 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4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34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4
三、 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34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4
五、 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34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34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34
八、 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34
九、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34
十、 纾困公司债券.....	35
十一、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35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35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5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6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8

释义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市国控集团	指	景德镇市国资运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市国资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银行间	指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含法定节假日和休息日）
交易日	指	按照证券转让交易场所规定、惯例执行的可交易的日期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高新区管委会	指	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债券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黑猫集团	指	景德镇黑猫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黑猫股份	指	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
古镇投资	指	景德镇市古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正业科技	指	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盛公司	指	景德镇合盛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4 年 6 月 30 日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景德镇市国资运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文简称	国控集团
外文名称（如有）	Jingdezhen State Owned Assets Operation and Investment Holding Group Co., Ltd
外文缩写（如有）	JINGDEZHEN STATE OWNED ASSETS
法定代表人	余笑兵
注册资本（万元）	1,00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1,000,000.00
注册地址	江西省景德镇市 高新区梧桐大道 11 号
办公地址	江西省景德镇市 瓷都大道 1109 号国资大厦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33000
公司网址（如有）	www.jdzgz.com
电子信箱	15807988366@163.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李晓东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公司副总经理、董事
联系地址	江西省景德镇市瓷都大道 1109 号国资大厦
电话	0798-8509759
传真	0798-8509769
电子信箱	15807988366@163.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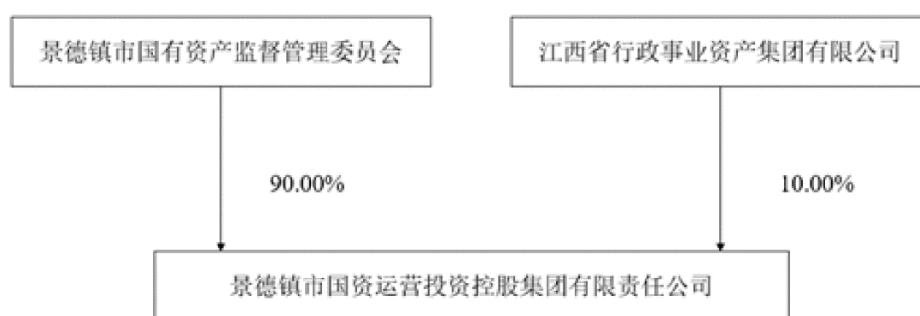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持股比例 90%，无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持股比例 90%，无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控股股东穿透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是 ☐否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姓名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生效时间（新任职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盛旺喜	董事	辞任	2024.01.15	2024.02.29
董事	汪晓芳	董事	聘任	2024.01.15	2024.02.29
监事	汪琪	监事	辞任	2024.01.16	2024.02.29
监事	陈莎	监事	聘任	2024.01.16	2024.02.29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2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10.53%。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余笑兵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余笑兵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胡景平、李晓东、汪剑文、胡轶、汪晓芳、张纯、郭亚雄、曹俊秀

发行人的监事：韩巍、王邦安、饶楠、胡建平、陈莎

发行人的总经理：胡景平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李晓东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周长根、翁琳、刘培靖、姚涛、王聪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近年来，发行人主营业务包括煤化工及相关多元化产品板块、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板块、房地产板块、精密加工检测设备及材料板块和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板块。其中，煤化工及相关多元化产品板块主要收入来自焦炭、炭黑、复合肥和煤化工附属产品销售；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板块主要收入来自 BT、委托代建、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回款；房地产板块主要收入来自房产（安置房和商品房）出售及租金收入；精密加工检测设备及材料板块主要收入来自锂电、半导体、PCB、平板显示销售收入；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板块主要收入来自处置不良资产和经营市属商业物产。

公司的基础设施建设主要依托于公司作为景德镇市唯一国有资产运营主体地位开展的，主要是和当地政府机构签订代建协议、政府购买服务协议开展，基建项目的施工单位主要通过公开招标选聘。房地产业务包括安置房和商品房两个板块，安置房项目都是在景德镇市政府的安排下统一开展，销售模式包括定向安置和市场化销售，房地产业务的采购对象仍然是工程施工单位，主要通过公开招标选聘。

煤化工业务中的炭黑和焦炭业务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模式，订单期限通常为一年，根据年度订单确定生产品种和总供货量。销售结算方式为先收款后供货，部分为预付款+尾款模式。原材料采购多采取订单形式，订单期限一年，结算方式为先供货后付款。复合肥

销售主要采用“直销+代销”业务模式，结算方式主要为预付款+尾款模式。

精密加工检测设备及材料全部来自于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正业科技。正业科技聚焦“工业检测智能装备”主航道，以“光学检测和自动化控制技术”为核心，深耕“锂电、PCB、平板显示”三大主业，积极进军半导体领域。正业科技原材料采购主要采用“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生产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销售模式以直接销售方式为主、以经销模式为辅。

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是公司受政府委托管理景德镇市部分国有资产，盘活整合现有存量资产，以市场化方式经营国有资产，处置不良资产及债权债务。外购方式是公司主要的不良资产来源和经营模式，市政府委托方式是公司不良资产来源和经营模式的补充。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1）煤化工及相关行业

近几年，我国煤化工行业进入了结构调整期。报告期内，随着供给侧改革的不断深入和环保政策的不断趋严，煤化工行业落后中小产能将不断淘汰，市场供需环境得到有效改善。公司全资子公司焦化集团作为煤化工及其延伸产业领域的综合性企业集团，具有显著的规模优势、技术优势和区域影响力，自 2012 年以来连续荣列中国制造业企业 500 强，公司将持续受益于行业供求结构的不断优化。2015 年全国淘汰落后炼焦产能 948.4 万吨，2016 年国家实施化解煤炭过剩产能政策，退出关闭落后产能，年末累积产量与 2015 年基本持平，2017 年焦炭产量同比下降 3.94%，2018 年产出略有回升但仍低于 2016 年水平，未来存活下来的焦炭企业将明显受益于行业供给减少。2019 年，焦炭行业继续稳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结构调整、转型升级，焦炭产量稳步增长，焦炭价格下降幅度较大。

2020 年，焦炭行业运行基本平稳，价格有所回升，盈利能力逐步向好。2021 年，焦炭行业继续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积极应对原燃料价格高位运行、碳达峰碳中和等，总体运行平稳，落后产能淘汰有序推进，焦炭产量同比下降，焦炭价格大幅上涨，焦炭出口量价齐涨。2022 年焦炭市场价格受疫情影响，呈现冲高回落的情况。炭黑方面，2018 年我国炭黑总产能 752 万吨，产量 570 万吨，开工率因行业状况好转而较 2017 年有所上升，虽然目前炭黑行业产能仍显过剩，但环保力度加大已促使小产能开工不再如以往那般灵活。2020 年国内炭黑行业开工率在 60% 左右，炭黑产能 800 万吨左右，全年炭黑产量 480 万吨，较去年下降 25%。产量下降主要是因新冠疫情期间开工不足、原料紧张、需求下降等因素影响。2021 年国内炭黑行业开工率在 65% 左右，炭黑产能 830 万吨左右，全年炭黑产量 544 万吨，同比增加 10.8%。产量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因新冠疫情原因，开工不足，导致产量下降，因而 2021 年出现产量供不应求，导致生产负荷持续提升。2022 年炭黑主要原料煤焦油及炭黑的价格均呈持续上涨，但原料价格涨幅超过炭黑涨幅；2022 年下半年，受宏观环境等因素影响，下游轮胎行业需求不足，炭黑需求下降。未来，随着环保整顿和供给侧改革的推进，以及《炭黑行业准入技术规范》的出台，炭黑行业将从重产量转向重质量，加速淘汰中小企业，大企业在产业结构调整中胜出，并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增强市场地位，行业集中度得以提高，有利于增强大型生产企业在国内和国际的竞争地位。复合肥方面，化肥市场长期处于底部阶段，2017 年四季度以来，随着玉米供需格局逆转、价格回升，复合肥需求扩大，同时受环保、政策、成本等因素叠加影响，落后产能持续退出，复合肥供给端得到持续优化，继四季度以来单质肥（氮磷钾）相继上涨，复合肥价格也实现回升。

（2）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及基础设施建设

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以管资本为主，加强国有资产监管，完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国有资本投资公司主要开展股权投资，改善国有资本的分布结构和质量效益，实现国有资本的保值增值。国有资本投资公司与所出资企业更加强调以资本为纽带的投资与被投资关系，更加突出市场化的改革措施和管理手段。在投资管理、公司治理、职业经理人管

理、管控模式、考核分配等方面，都将会更加市场化，更加充分体现国有经济的活力、控制力和影响力。作为投资方，国有资本投资公司不干预企业的具体经营活动，通过资本运作更好地发挥国有资本的带动作用，实现地方的经济发展目标。在实际运营中，国有资本投资公司通过扮演投资项目的筛选器、融资资金的放大器、培育产业的加速器、上市企业的孵化器、引入资本的起搏器、民营经济发展的助推器等角色促进产业企业发展，实现对地方实体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促进作用。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未来发展方向主要体现在“以管资本为主加强国有资产监管”的新模式和新方法，这意味着股权价值成为管理和考核的重要依据和指标，其职能也将从管资产转向管资本。同时，政府也会对国有资产经营管理业务给予政策和资金支持，国有资产经营管理行业前景较为广阔。

公司作为景德镇市最大的国有产业投资公司，承担了景德镇市在商业、先进制造业等战略性产业投资任务，在相关行业内具有先发优势和政策倾斜效应。公司能够不断地从政府获得优质发展资源，优先获得前景优良的投资项目，享受各项优惠政策，并在资金上得到金融机构的大力支持，在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和基础设施建设行业中处于领先和有利的地位。

（3）房地产行业

持续向好的经济形势、快速的城市化进程以及人口红利是支持中国房地产行业发展的主要动力，我国房地产行业的中长期前景依然良好。经过多年的高速发展，以及在宏观调控政策的推动下，我国房地产正处于结构性转变的关键时期。公司房地产业务主要由下属子公司开展，在景德镇市具有较强竞争力，近年来公司房地产业务发展良好。

（4）锂电设备行业

锂电池主要包括动力类电池、消费类电池和储能类电池。据预测，2025 年，全球动力电池出货量将达到 1,550GWh，2030 年有望达到 3,000GWh，年均复合增长率近 35%。新能源汽车的发展仍将长期处于快速增长的轨道，为锂离子电池产业及上游带来持续发展的广阔市场空间。消费类电池主要应用于智能手机、电脑等电子设备，未来几年消费类电池需求增速，将在 5%-10%的区间内实现平稳增长，预计 2023 年我国消费类锂离子电池出货量将达到 51.5GWh。动力电池领域是目前锂电设备市场需求重要贡献者。新能源汽车行业快速发展，带动动力电池需求上升，将直接带动锂电池检测设备需求增长。

发行人作为景德镇市政府国有大型产业型投资公司，是景德镇市政府重点打造的国有资产运营唯一主体，业务领域涵盖煤化工及相关多元化产业、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国有资产经营管理等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行业，在景德镇市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和作用，在推动地方经济发展方面一直拥有政府广泛持续的支持。同时，发行人作为景德镇市最大的国有产业投资公司，承担了景德镇市在商业、先进制造业等战略性产业投资任务，在相关行业内具有先发优势和政策倾斜效应。发行人能够不断地从政府获得优质发展资源，优先获得前景优良的投资项目，享受各项优惠政策，并在资金上得到金融机构的大力支持，在行业中处于领先和有利的地位。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黑猫集团主要由煤化工板块及其他多元化产品板块构成，多种产品位居全国全省同行前列。其中，炭黑产量居全国第一，脑复康、药用安瓶、大输液瓶产量居全国第二，煤气外供量居全国城市第四，焦炭为江南第一大商品焦基地，农用复混肥产量居江西省第二。其旗下控股上市公司黑猫股份目前是全国最大的炭黑生产龙头企业，在江西景德镇、陕西韩城、辽宁朝阳、内蒙古乌海等地拥有多条生产线，产量位居全国第一、产能位居世界第三。在城市燃气方面，公司利用煤化工一体化的优势，将生产的煤气供应给景德镇华润燃气有限公司，由其通过管道直接供应给景德镇市居民使用，在景德镇市居民燃气市场中处于垄断地位。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正业科技作为全球领先的新能源电池智能检测设备供应商，拥有多套不同类型锂电池缺陷检测的自动识别成熟算法。正业科技的 PCB 智能检测设备广泛应用于 PCB 行业的中游，在 PCB 行业“专用设备和仪器”销售排行榜中，正业科技排名第二。正业科技的平板显示模组自动化业务处于产业链中游，是国内主要的平板显示模组组装设

备供应商之一。正业科技将“X 光检测技术”应用于半导体封装测试阶段，针对芯片缺陷的自动检测技术取得重大突破。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炭黑产品	41.22	39.91	3.18	43.14	38.63	38.17	1.20	38.15
焦炭产品	14.94	16.62	-11.22	15.64	24.17	25.17	-4.13	23.87
其他化工	17.51	16.07	8.26	18.33	14.99	16.21	-8.13	14.81
陶瓷产品	1.24	0.74	40.12	1.30	1.06	0.60	42.93	1.04
锂电设备及配件	0.46	0.30	34.64	0.48	1.24	0.94	24.75	1.23
电子仪器设备 & 材料	3.06	2.29	25.19	3.21	2.56	1.82	29.09	2.53
市政建设	2.36	1.80	23.55	2.47	6.29	4.27	32.15	6.22
处置不良债权	0.00	0.00	0.00	-	2.47	0.00	99.90	2.44
贸易业务	4.72	4.69	0.51	4.94	4.52	4.48	1.02	4.47
住宿餐饮	0.32	0.45	-38.94	0.34	0.43	0.97	-126.10	0.42
节能环保	0.23	0.14	37.06	0.24	0.29	0.18	40.14	0.29
其他	9.49	7.91	16.66	9.93	4.59	2.62	42.79	4.53
合计	95.54	90.92	4.84	100.00	101.26	95.43	5.76	100.00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炭黑产品毛利率比上年同期上涨 165%，主要系炭黑产成品市场逐步回暖，相关产成品销售价格上涨。

焦炭产品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 38.19%，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减少 33.97%，毛利

率比上年同期减少 172%，主要系原料焦煤价格持续在高位，而钢材产品市场持续低迷，焦炭价格持续下滑，受到市场需求不足的影响，市场价格大幅下跌，导致毛利率出现较大幅度下降。

锂电设备及配件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下降 62.90%，营业成本较去年同期下降 68.09%，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上涨 39.96%，主要系市场竞争加剧，锂电等设备板块终端固投项目进度持续放缓，出货产品验收及结算进度缓慢，订单转化效率不理想。

其他化工毛利率比上年同期上涨 201.60%，主要系化工产品整体市场环境有所回暖，毛利率由亏转盈。

市政建设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 63.48%，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减少 57.85%，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减少 26.75%，主要系市场行情影响，传统代建和工程施工业务出现下滑。

处置不良债权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 100%，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减少 100%，主要系 2024 年上半年发行人未进行不良债权处置。

贸易业务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减少 50.00%，主要系受到国际政治经济环境影响、国际市场供求关系及价格波动，下游客户需求降低，订单数量减少，营业成本降低。

住宿餐饮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减少 53.61%，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加 69.12%，主要系市场竞争加剧，餐饮业务量下降。

其他业务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上涨 106.94%，营业成本较去年同期上涨 201.48%，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下降 61.08%，主要系发行人出租、售电、蒸汽等业务增长所致，该部分业务毛利率相对较低。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发行人要以打造国内知名、省内靠前的市级国有资本运营平台为目标定位，服务景德镇经济发展主战略，引领带动景德镇产业体系的提升发展；要把发展路径确定好，加大资源整合，实施市场化运营，突出国有资本运作；要把市委、市政府重点重大举措落实好，调整优化运营模式、增强资本运营能力、不断加强党的建设。发行人目前正处于转型发展的关键期，目前短期目标是推动集团资产总额突破千亿，信用等级提升至“AAA”。由于近年来，我国煤化工生产重心向中西部转移趋势日益明显，并呈现出资源导向特征，新增产能主要集中在内蒙古、新疆、宁夏、陕西、青海、山西、河南、河北等煤炭、石灰石及电力资源富集地区，并已形成一批具有一体化特征的大型煤化工生产基地。另一方面，因煤化工产品主要消费市场集中于华东、华南地区，运力和运费成本已经成为制约中西部地区煤化工行业发展的主要瓶颈。东部地区煤化工企业依托临近终端市场的区位优势，近年呈现下游一体化发展特征，特别是在基础化工原料和化工制品需求旺盛的沿海、长江中下游以及珠三角流域，由于资源禀赋不足，开发下游高附加值精细化工产品已成为其发展必然选择。《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列出了重点建设的煤化工项目及区域，煤制油、煤制天然气生产量限定在 1300 万吨和 170 亿立方米左右。这不意味着煤化工在“十三五”期间将没有新增规划项目的空间，同时 80%左右的煤制油煤制气项目也将面临取消。未来的趋势将是在产业进行升级示范并发展技术创新的前提下，在煤炭富裕地区进行重点示范项目建设，并不断加强新产品开发，延伸产业链，促进现代煤化工产品向高端化方向发展。

在焦炭和炭黑行业，将从重产量转向重质量，加速淘汰中小企业，大企业在产业结构调整中胜出，并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增强市场地位，行业集中度得以提高，有利于增强大型生产企业在国内和国际的竞争地位。因此，发行人将进一步集中优势，巩固其地方龙头地位，在产业结构调整中胜出，并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增强市场地位，持续获得重点支持。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以管资本为主，加强国有资产监管，完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国有资本投资公司主要开展股权投资，改善国有资本的分布结构和质量效益，实现国有资本的保值增值。国有资本投资公司与所出资企业更加强调以资本为纽带的投资与被投资关系，更加突出市场化的改革措施和管理手段。

我国国有企业数量较多，就业人数、资产总量和收入总额庞大，为了防止国有资产的流失，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明确提出，要“以管资本为主加强国有资产监管，改革国有资本授权经营体制，组建若干国有资本运营公司，支持有条件的国有企业改组为国有资本投资公司”。发行人未来将进一步通过采取资产收购、资产处置、债权回购、企业重组兼并和资产托管、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等方式，努力在服务国有企业改革、推进资产重组、化解金融风险、降低改革成本、破解改革难题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发行人在国有资产经营管理上，未来发展方向主要体现在“以管资本为主加强国有资产监管”的新模式和新方法，这意味着股权价值成为管理和考核的重要依据和指标，其职能也将从管资产转向管资本。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是国民经济持续发展的先决条件，是推进城市化进程的物质基础，是加强城市综合竞争力的重要因素。由于经济稳定发展以及政府的大力支持，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规模将不断扩大。随着中国经济的持续增长和城市化进程的推进，城市综合承载能力亟需提高，因此对城市配套的基础设施的需求将持续增加，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的发展空间巨大。发行人将继续维持在该业务上的投入。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发行人涉及煤化工及其相关行业、公用事业、国有资产经营管理等多个业务板块，行业跨度较大，涉及的产业较多，国家的宏观经济政策，包括产业政策、政府补贴政策和定价机制等的变化可能会在不同程度上影响发行人的经营状况。

景德镇市区域经济和财政实力保持增长为公司营造了良好的外部发展环境。随着“中部崛起”战略的推进，景德镇市区域经济实力 and 财政实力稳定增长，为公司可持续发展营造了良好的外部经济环境。同时，发行人作为景德镇市唯一一家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平台，在财政补贴、资金注入和资产划拨等方面持续获得地方政府的支持。其次，发行人作为景德镇市最重要的投资载体和运营主体，公司拥有大量土地和房屋资产。随着地方经济快速发展，城市建设规模不断扩大，上述资产价值有望进一步提升。发行人炭黑业务行业地位高，竞争实力增强。公司下属黑猫集团为炭黑行业龙头企业，在产能规模及布局、技术等方面具备很强的竞争优势。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体系，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情况

发行人在景德镇市国资委的指导下，依法独立开展经营活动。发行人按照市国资委批准的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目标，自主开展业务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业务机构完整。发行人无需依赖市国资委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经营活动，业务独立于市国资委及其他关联方。

2、人员独立情况

发行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明确的员工团队。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发行人的董事会成员由出资人委派或更换，并履行合法的程序。发行人设有独立行政管理机构（包括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机构），有完整、系统的管理制度、规章。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等）专职为发行人工作。

3、资产独立情况

发行人能够独立运用各项资产开展经营活动，未受到其它任何限制。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产权关系明确，不存在被实际控制人占用资金、资产等情况。

4、机构独立情况

发行人经营、财务、人事等均设立有自己的独立机构，与出资人完全独立。发行人经营管理机构均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的内设机构与公司的相应部门没有上下级关系。发行人拥有自己独立的日常办公场所，与实际控制人在不同场所办公。发行人与实际控制人均各自独立，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5、财务独立情况

发行人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有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发行人独立在银行开户，有独立的银行账号。发行人纳税，有独立的纳税登记号。发行人独立进行财务决策。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为规范集团的关联交易，发行人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关联人、交易范围、定价机制、决策权限等。发行人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在 10,000.00 万元以上，必须由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交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交国资委审批。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业务往来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发行人与关联企业之间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发行人同关联方之间代购代销及提供其他劳务服务的价格，有国家定价的，适用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的，按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市场价格的，参照实际成本加合理费用原则由双方定价；对于某些无法按照“成本加费用”的原则确定价格的特殊服务，由双方协商定价。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景德镇市国资运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	---

2、债券简称	23 景控 03
3、债券代码	115959.SH
4、发行日	2023 年 9 月 25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9 月 27 日
6、2024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9 月 27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9 月 27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2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景德镇市国资运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2 景控 02
3、债券代码	138545.SH
4、发行日	2022 年 11 月 9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11 月 11 日
6、2024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11 月 11 日
8、债券余额	8.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景德镇市国资运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3 景德 02
3、债券代码	250702.SH

4、发行日	2023 年 4 月 11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4 月 12 日
6、2024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4 月 12 日
8、债券余额	7.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4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景德镇市国资运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4 景德 D1
3、债券代码	255289.SH
4、发行日	2024 年 7 月 18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7 月 22 日
6、2024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7 月 22 日
8、债券余额	7.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30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景德镇市国资运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3 景控 02
3、债券代码	115864.SH
4、发行日	2023 年 8 月 24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8 月 28 日
6、2024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8 月 28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8 月 28 日

8、债券余额	9.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9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景德镇市国资运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2、债券简称	23 景控 04
3、债券代码	240267.SH
4、发行日	2023 年 11 月 23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11 月 27 日
6、2024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11 月 27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11 月 27 日
8、债券余额	4.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景德镇市国资运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4 景德 01
3、债券代码	253571.SH
4、发行日	2024 年 1 月 5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1 月 9 日
6、2024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 年 1 月 9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1 月 9 日
8、债券余额	6.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42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景德镇市国资运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4 景德 02
3、债券代码	254440.SH
4、发行日	2024 年 4 月 11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4 月 15 日
6、2024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7 年 4 月 15 日
7、到期日	2029 年 4 月 15 日
8、债券余额	7.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23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景德镇市国资运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	24 景德 04
3、债券代码	255198.SH
4、发行日	2024 年 6 月 27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6 月 28 日
6、2024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7 年 6 月 28 日
7、到期日	2029 年 6 月 28 日
8、债券余额	7.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68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15959.SH、115864.SH、240267.SH、253571.SH、254440.SH、255198.SH
债券简称	23 景控 03、23 景控 02、23 景控 04、24 景德 01、24 景德 02、24 景德 04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38545.SH、250702.SH
债券简称	22 景控 02、23 景德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了偿债保护机制、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受托管理机制、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承诺、负面事项救济措施、调研发行人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监测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未触发

债券代码	115864.SH、115959.SH、240267.SH
债券简称	23 景控 02、23 景控 03、23 景控 04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了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监测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未触发
债券代码	253571.SH、254440.SH、255198.SH
债券简称	24 景德 01、24 景德 02、24 景德 04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了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监测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未触发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债券代码：240267.SH

债券简称：23 景控 04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景德镇市国资运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 是 ☒ 否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4.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0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到期或回售的公司债券本金。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调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4.00
----------------	------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0.00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4.00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偿还“23 景控 01”本金。
3.3.1 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00
3.3.2 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0.00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0.00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0.00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者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 是 ☒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 是 ☒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 是 ☒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否
----------------------	--

临时补流金额	0.0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六）募集资金合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偿还“23 景控 01”本金。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含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和合规变更后的用途）是否一致	☒ 是 ☐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和使用是否合规	☒ 是 ☐ 否
违规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债券代码：253571.SH

债券简称：24 景德 01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景德镇市国资运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 是 ☒ 否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6.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0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调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及	不适用

其合法合规性	
--------	--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6.00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0.00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6.00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偿还“23 景德 01”本金。
3.3.1 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00
3.3.2 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0.00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0.00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0.00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 是 ☒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 是 ☒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 是 ☒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	不适用

事项	
----	--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否
临时补流金额	0.0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六）募集资金合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偿还“23 景德 01”本金。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含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和合规变更后的用途）是否一致	☒ 是 ☐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和使用是否合规	☒ 是 ☐ 否
违规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债券代码：254440.SH

债券简称：24 景德 02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景德镇市国资运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 是 ☒ 否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7.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0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
------------------	-----------------------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调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7.00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0.00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7.00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偿还“23 景德 03”、“23 景德 04”本金。
3.3.1 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00
3.3.2 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0.00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0.00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0.00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者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 是 ☒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 是 ☒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	☐ 是 ☒ 否

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否
临时补流金额	0.0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六）募集资金合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偿还“23 景德 03”、“23 景德 04”本金。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含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和合规变更后的用途）是否一致	☒ 是 ☐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和使用是否合规	☒ 是 ☐ 否
违规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38545.SH、115864.SH、115959.SH、240267.SH、253571.SH、254440.SH、255198.SH

债券简称	22 景控 02、23 景控 02、23 景控 03、23 景控 04、24 景德 01、24 景德 02、24 景德 04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为了保证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合规使用及本息的按期兑付，保障投资者利益，发行人设立募集资金及偿债专项账户，一方面用于募集资金款项的接收、存储及划转活动，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金投向，确保专款专用，另一方面用于偿债资金的归集、管理和偿付，确保按期及时足额偿还债券本息。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250702.SH

债券简称	23 景德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由江西省信用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为了保证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合规使用及本息的按期兑付，保障投资者利益，发行人设立募集资金及偿债专项账户，一方面用于募集资金款项的接收、存储及划转活动，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金投向，确保专款专用，另一方面用于偿债资金的归集、管理和偿付，确保按期及时足额偿还债券本息。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1. 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 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项目名称	主要构成
货币资金	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
存货	开发成本和开发产品
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

2. 主要资产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3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208.76	115.18	81.25	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增对外融资且发行人通过银行承兑汇票对外支付款项所致。
应收账款	64.49	68.14	-5.37	-
应收款项融资	8.61	7.80	10.34	-
预付款项	10.20	13.10	-22.17	-
其他应收款	39.76	30.71	29.49	-
存货	322.72	303.45	6.35	-
其他流动资产	9.69	8.95	8.22	-
长期应收款	23.14	22.74	1.78	-
长期股权投资	37.16	37.12	0.11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70	8.68	0.24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8.42	38.42	-	-
投资性房地产	271.05	267.76	1.23	-
固定资产	110.43	112.80	-2.10	-
在建工程	70.03	57.55	21.69	-
无形资产	108.36	107.64	0.68	-
商誉	8.13	8.13	-0.01	-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3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10	32.67	7.43	-

（二）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包含该类别资产 非受限部分价值）	资产受限 部分账面 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 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部分账面价 值占该类别资产账面 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208.76	113.40	-	54.32
应收账款	64.49	1.08	-	1.67
存货	322.72	54.07	-	16.75
在建工程	70.03	6.07	-	8.67
投资性房地产	271.05	33.13	-	12.22
固定资产	110.43	2.84	-	2.57
无形资产	108.36	6.92	-	6.39
其他权益工具 投资	8.70	0.63	-	7.24
合计	1,164.56	218.14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 名称	子公司报 告期末资 产总额	子公司报 告期末资 产净额	子公司报 告期营业 收入	发行人直接 或间接持有 的股权比例 合计（%）	受限股权数量 占发行人持有 子公司股权总 数的比例（%）	权利受限 原因
正业科 技	19.93	3.60	3.50	22.13	48.90	质押贷款
古镇投 资	113.96	70.47	1.38	100.00	34.28	质押贷款
合计	133.89	74.07	4.88	—	—	—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18.10 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00 亿元，收回：0.35 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17.75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00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4.14%，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201.43 亿元和 232.38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15.36%。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以上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63.53	117.95	181.48	78.10%
银行贷款	0.00	8.50	42.40	50.90	21.90%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有息债务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0.00	72.03	160.35	232.38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60.89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20.58 亿元，且共有 23.67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576.57 亿元和 644.26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11.74%。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以上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66.64	157.07	223.71	34.72%
银行贷款	0.00	58.86	251.60	310.46	48.19%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5.44	25.40	30.85	4.79%
其他有息债务	0.00	0.00	79.24	79.24	12.30%
合计	0.00	130.95	513.31	644.26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74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24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20.58 亿元，且共有 26.78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5.13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4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3 年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99.42	91.56	8.58	-
应付票据	197.40	120.75	63.48	主要系报告期内发行人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货款、工程款的比例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38.69	39.88	-2.99	-
合同负债	29.91	26.16	14.34	-
应交税费	4.01	5.32	-24.65	-
其他应付款	17.96	28.59	-37.18	主要系报告期内发行人归还往来款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3.86	119.82	-4.97	-
其他流动负债	39.22	40.31	-2.71	-
长期借款	179.65	163.00	10.22	-
应付债券	126.99	84.51	50.26	主要系报告期内发行人发行的借新还旧债券以长限期为主且子公司合盛公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3 年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司新增发行债券所致。
长期应付款	96.66	89.66	7.81	-
递延收益	6.25	6.33	-1.30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71	11.72	-0.08	-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0.33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16.10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0.76	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0.76	可持续性较弱。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主要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变动损益。	-0.00	可持续性较弱。
资产减值损失	-0.17	主要为存货跌价损失。	-0.17	可持续性较弱。
营业外收入	0.08	主要为违约金、罚款收入、捐赠利得等。	0.08	可持续性较弱。
营业外支出	0.34	主要为资产报废、毁损损失、罚款支出等。	0.34	可持续性较弱。
信用减值损失	-0.11	主要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	-0.11	可持续性较弱。
资产处置收益	-0.03	主要为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0.03	可持续性较弱。
其他收益	17.43	主要为财政补贴直径、企业扶持发展基金、递延收益转入等。	17.43	具有较强的可持续性。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

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景德镇市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是	100%	投资控股型公司	969.45	305.95	91.58	1.20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13.70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7.12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6.58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0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发行人合并口径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适用 ☒不适用

九、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纾困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中小企业支持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发行人于 2024 年 7 月 18 日发行的 24 景德 D1 为短期公司债券，债券余额为 7 亿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24 景德 D1 募集资金已使用 1 亿元偿还 22 景控 01 本金，剩余 6 亿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中期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其他相关文件可在本公司办公室进行查阅。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景德镇市国资运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4 年）》盖章页）

景德镇市国资运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30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景德镇市国资运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0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876,180,791.72	11,517,692,726.8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4,820.58	124,820.5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2,271,469.47	99,108,061.99
应收账款	6,448,705,470.00	6,814,397,242.63
应收款项融资	860,995,121.16	780,334,174.83
预付款项	1,019,724,604.30	1,310,245,870.3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976,122,582.17	3,070,691,650.7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2,271,719,493.87	30,345,262,974.7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28,710,909.43	31,749,279.88
持有待售资产	149,478,163.8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69,044,213.60	895,398,716.44
流动资产合计	66,753,077,640.16	54,865,005,519.1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402,522,100.00	432,522,1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30,000.00	3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314,327,931.84	2,273,798,286.44
长期股权投资	3,715,778,838.11	3,711,717,901.7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70,253,423.34	868,180,358.1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842,483,482.00	3,842,483,482.00
投资性房地产	27,104,603,410.51	26,776,320,471.36
固定资产	11,042,730,671.24	11,279,814,542.05
在建工程	7,003,059,424.90	5,754,603,114.46
生产性生物资产	17,004,189.93	17,904,732.15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35,842,135.65	333,971,821.79
无形资产	10,836,350,148.01	10,763,667,115.3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191,166,892.45	150,676,358.71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812,717,338.17	812,834,576.88
长期待摊费用	431,499,363.14	438,308,835.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7,865,599.85	384,592,209.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09,854,045.62	3,267,248,225.12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798,088,994.76	71,108,674,130.81
资产总计	139,551,166,634.92	125,973,679,649.9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941,721,556.56	9,156,031,992.1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740,291,928.75	12,075,243,349.15
应付账款	3,868,597,464.66	3,987,891,854.26
预收款项	132,537,308.50	36,284,019.45
合同负债	2,990,669,756.67	2,615,594,417.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0,773,699.40	106,936,821.16
应交税费	400,566,500.60	531,581,594.38
其他应付款	1,795,841,906.15	2,858,840,980.6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386,332,380.93	11,981,618,816.60
其他流动负债	3,921,815,813.70	4,031,145,273.07
流动负债合计	54,239,148,315.92	47,381,169,117.8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7,965,431,181.66	16,299,786,381.70
应付债券	12,698,745,003.51	8,451,183,341.9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93,156,688.87	235,329,923.77
长期应付款	9,666,272,823.56	8,965,751,188.2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0,301.32	568,041.30
递延收益	625,081,648.24	633,309,731.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70,826,731.44	1,171,741,071.85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6,939,418.92	126,439,418.92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446,463,797.52	35,884,109,099.68
负债合计	96,685,612,113.44	83,265,278,217.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526,113,559.11	19,348,688,613.7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314,568,401.42	3,309,163,549.36
专项储备	23,893,774.07	31,878,751.81
盈余公积	456,569,317.61	456,569,317.6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95,973,594.93	2,315,552,781.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5,617,118,647.14	35,461,853,013.71
少数股东权益	7,248,435,874.34	7,246,548,418.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2,865,554,521.48	42,708,401,432.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9,551,166,634.92	125,973,679,649.94

公司负责人：余笑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晓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兴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国资运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0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70,189,224.49	1,202,941,518.93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409,880,288.21	1,619,180,678.5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03,263,510.60	203,263,510.60
其他应收款	9,930,311,754.66	7,135,627,395.5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995,149,959.54	3,266,155,884.9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52,096.50	52,096.5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6,506,888.86	33,277,951.19
流动资产合计	18,445,353,722.86	13,460,499,036.1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402,522,100.00	432,522,1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314,327,931.84	2,273,798,286.44
长期股权投资	26,973,586,002.36	26,976,222,664.5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35,665,169.03	533,639,072.9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750,000,000.00	3,75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6,880,166,468.48	6,880,166,468.48
固定资产	879,361,061.81	904,332,798.53
在建工程	421,384,558.06	420,004,726.1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2,269,707.10	12,534,355.6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7,937,335.57	38,030,446.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5,964,154.31	109,726,726.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76,023,571.22	1,565,973,551.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899,208,059.78	43,896,951,197.80
资产总计	62,344,561,782.64	57,357,450,233.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67,951,514.56	2,023,328,595.79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6,781,984.83	8,695,386.48
应付账款	39,264,263.58	54,664,356.67
预收款项	3,842,323.94	4,070,926.86
合同负债	1,362,819,017.20	937,598,250.20
应付职工薪酬	1,514,344.27	5,616,624.46
应交税费	32,081,591.10	14,547,055.99
其他应付款	8,346,388,890.09	6,747,295,286.8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546,930,377.02	6,814,292,301.76
其他流动负债	3,655,979,706.52	3,029,207,447.03
流动负债合计	22,063,554,013.11	19,639,316,232.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209,482,746.00	2,265,232,746.00
应付债券	8,986,494,386.55	6,412,541,039.5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49,527,259.90	49,527,259.9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4,190,000.00	44,19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90,960,414.00	690,960,414.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980,654,806.45	9,462,451,459.43
负债合计	34,044,208,819.56	29,101,767,691.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333,238,818.66	14,271,398,818.6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059,133,292.77	2,057,613,720.6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46,284,366.88	446,284,366.88
未分配利润	1,461,696,484.77	1,480,385,636.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8,300,352,963.08	28,255,682,542.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2,344,561,782.64	57,357,450,233.96

公司负责人：余笑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晓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兴凰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554,285,652.70	10,125,824,080.41
其中：营业收入	9,554,285,652.70	10,125,824,080.4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120,684,395.85	11,324,183,322.01
其中：营业成本	9,091,712,642.94	9,542,817,673.1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35,597,004.42	104,382,824.91
销售费用	269,033,420.85	265,241,060.10
管理费用	507,790,267.00	515,983,218.33
研发费用	86,451,940.53	53,265,677.05
财务费用	1,030,099,120.11	842,492,868.48
其中：利息费用	1,042,696,678.27	815,843,800.99
利息收入	77,629,546.84	60,910,617.61
加：其他收益	1,743,308,992.88	410,715,169.2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280,494.59	154,253,768.7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332,687.45	-4,156,095.3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70,171,426.5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839.31	4,920,329.7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566,049.02	-180,931,735.4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267,782.43	-9,527,278.5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35,582.59	-528,986.9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9,697,501.79	-819,457,974.80
加：营业外收入	7,786,458.66	5,152,543.99
减：营业外支出	34,376,854.18	23,514,328.0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107,106.27	-837,819,758.85
减：所得税费用	118,273,664.58	76,438,428.1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166,558.31	-914,258,186.9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166,558.31	-914,258,186.9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343,581.77	-658,172,418.3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96,510,140.08	-256,085,768.6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04,852.06	-126,019,971.69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04,852.06	-126,019,971.69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25,873.92	-126,760,192.7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25,873.92	-126,760,192.74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78,978.14	740,221.05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47,792.54	740,221.05
(9) 其他	3,931,185.6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9,761,706.25	-1,040,278,158.6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748,433.83	-784,192,390.0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6,510,140.08	-256,085,768.6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余笑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晓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兴凰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116,751,611.76	440,923,996.66
减：营业成本	60,202,854.69	56,367,624.75
税金及附加	18,592,914.25	22,411,954.1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1,897,781.20	30,675,754.2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75,071,396.13	430,599,992.06
其中：利息费用	455,003,854.66	411,242,204.56
利息收入	3,994,191.34	9,569,357.63
加：其他收益	528,945,900.00	130,00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1,337.83	4,8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936,662.1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975,807.5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94,376.40	-1,884.9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322,472.17	35,666,786.43
加：营业外收入	4,314.50	3,307.08
减：营业外支出	1,651,283.23	346,428.9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675,503.44	35,323,664.58
减：所得税费用	23,441,886.86	2,861,042.9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233,616.58	32,462,621.6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233,616.58	32,462,621.6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19,572.08	2,972,088.1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19,572.08	2,972,088.1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519,572.08	2,972,088.1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753,188.66	35,434,709.7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余笑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晓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兴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758,620,188.37	10,653,478,018.7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6,214,181.02	42,634,534.6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86,037,341.87	2,322,162,480.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80,871,711.26	13,018,275,033.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890,305,744.00	9,479,893,619.2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85,537,770.76	775,587,182.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6,972,948.29	575,742,659.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68,655,220.77	3,555,499,304.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841,471,683.82	14,386,722,765.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9,400,027.44	-1,368,447,731.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217,053.2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681,173.19	5,206,586.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0,116,543.43	1,167,821.6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5,326.00	170,24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274,585.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2,120,095.82	6,819,233.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56,595,105.16	2,256,624,646.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46,220,000.00	216,535,534.1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820,000.00	79,318,758.6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64,052,611.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15,635,105.16	2,616,531,550.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753,515,009.34	-2,609,712,317.74

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0,212,312.10	433,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6,785,000.00	91,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26,553,902.39	17,138,094,26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7,583,101.30	1,556,416,139.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804,349,315.79	19,127,510,399.9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809,093,880.06	11,635,585,814.4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37,765,520.24	1,308,164,939.2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9,569,097.49	487,139,283.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76,428,497.79	13,430,890,037.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27,920,818.00	5,696,620,362.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191,560.38	9,578,065.6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25,997,396.48	1,728,038,379.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10,671,247.36	4,385,903,480.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36,668,643.84	6,113,941,859.97

公司负责人：余笑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晓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兴凰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33,684,350.00	31,864,54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90,975,649.61	3,993,931,702.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24,659,999.61	4,025,796,242.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985,386.48	23,540,051.7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299,224.65	9,319,636.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195,756.73	38,208,332.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37,364,144.71	4,176,063,424.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09,844,512.57	4,247,131,445.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4,815,487.04	-221,335,203.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508,000.00	4,8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508,000.00	4,8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317.00	4,839,557.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736,400.00	35,418,190.6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6,75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770,717.00	117,007,748.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37,283.00	-112,207,748.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1,84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197,095,000.00	7,180,2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58,935,000.00	7,180,2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537,750,000.00	6,311,627,254.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61,275,982.37	375,028,782.2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14,082.11	24,526,597.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10,240,064.48	6,711,182,633.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8,694,935.52	469,067,366.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67,247,705.56	135,524,415.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00,271,310.93	629,418,882.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67,519,016.49	764,943,298.31
----------------	------------------	----------------

公司负责人：余笑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晓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兴凰

